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现行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会审议
1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2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修订	否
5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上述第 3 项及第 6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其余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修订后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制度全文。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